

濮阳市九届人大一次会议

文 件 二 十 一 附 件 三

濮阳市 2023 年对县（区） 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草案

2023 年 1 月

目 录

编报说明	1
报表	2
2023 年华龙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1)	2
2023 年濮阳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2)	4
2023 年清丰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3)	6
2023 年南乐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4)	8
2023 年范 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5)	10
2023 年台前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6)	12
2023 年开发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7)	14
2023 年工业园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8)	16
2023 年示范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9)	18
转移支付说明	20

编 报 说 明

1.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要求，深入推进政府预算公开，对县（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分项目、分县（区）编制。

2. 2023 年对县（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主要包括税收返还、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3. 2023 年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总数与分项加总数略有差异，主要是相关数据以万元为单位、四舍五入因素所致。

4. 开发区、工业园区、示范区为市级预算一部分（另附），华龙区数为市补助华龙区数据。我市五县已列入省财政直管县，财政补助县级数为省市补助五县数据。

2023 年华龙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1）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合 计	71,060	
一、税收返还	11,894	
所得税基数返还	907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636	
增值税税收返还	2,026	
消费税税收返还	5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8,320	
其他返还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58,935	
体制补助		
均衡性转移支付	12,239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5,928	
结算补助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固定数额补助	936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外交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81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78	

2023 年华龙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1 续)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37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	31,970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	7,435	
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三、专项转移支付	231	
一般公共服务		
国防		
公共安全		
教育		
科学技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卫生健康		
节能环保	149	
城乡社区		
农林水	82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商业服务业等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住房保障		
粮油物资储备		
其他专项		

2023 年濮阳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2)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合 计	283,860	
一、税收返还	9,806	
所得税基数返还	1,038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776	
增值税税收返还	2,890	
消费税税收返还	13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4,089	
其他返还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265,076	
体制补助		
均衡性转移支付	85,01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45,961	
结算补助	185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5,979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固定数额补助	35,247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1,80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6,072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外交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368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7,900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51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2,99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0,835	

2023 年濮阳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2 续)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5,50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70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66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	14,860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	250	
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三、专项转移支付	8,978	
一般公共服务	1	
国防		
公共安全		
教育		
科学技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卫生健康	278	
节能环保	2,078	
城乡社区		
农林水	6,495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126	
商业服务业等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住房保障		
粮油物资储备		
其他专项		

2023 年清丰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3)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合 计	187,884	
一、税收返还	6,362	
所得税基数返还	639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329	
增值税税收返还	1,484	
消费税税收返还	1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2,909	
其他返还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178,587	
体制补助		
均衡性转移支付	68,151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35,736	
结算补助	168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3,109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固定数额补助	23,762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2,50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2,349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外交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854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8,911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51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8,964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815	

2023 年清丰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3 续)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1,086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5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36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	7,270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	300	
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三、专项转移支付	2,935	
一般公共服务	1	
国防		
公共安全		
教育		
科学技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卫生健康	189	
节能环保	1,274	
城乡社区		
农林水	1,471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商业服务业等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住房保障		
粮油物资储备		
其他专项		

2023 年南乐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4)

单位: 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合 计	148,874	
一、税收返还	4,660	
所得税基数返还	24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254	
增值税税收返还	1,251	
消费税税收返还	2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1,913	
其他返还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141,991	
体制补助		
均衡性转移支付	57,883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24,196	
结算补助	89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2,612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固定数额补助	19,584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1,80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3,748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外交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707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9,795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51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7,147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601	

2023 年南乐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4 续)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7,825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02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1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	1,400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	120	
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三、专项转移支付	2,223	
一般公共服务	21	
国防		
公共安全		
教育		
科学技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卫生健康	172	
节能环保	989	
城乡社区		
农林水	1,041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商业服务业等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住房保障		
粮油物资储备		
其他专项		

2023 年范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5)

单位: 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合 计	166,272	
一、税收返还	7,699	
所得税基数返还	1,064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105	
增值税税收返还	2,066	
消费税税收返还	644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2,820	
其他返还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152,671	
体制补助		
均衡性转移支付	56,257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25,636	
结算补助	170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2,379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固定数额补助	20,501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2,50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5,288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外交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54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1,246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70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8,682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761	

2023 年范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5 续)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20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8,414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72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1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	4,670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	830	
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三、专项转移支付	5,902	
一般公共服务	1	
国防		
公共安全		
教育		
科学技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卫生健康	150	
节能环保	3,678	
城乡社区		
农林水	2,073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商业服务业等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住房保障		
粮油物资储备		
其他专项		

2023 年台前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6)

单位: 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合 计	161,866	
一、税收返还	3,734	
所得税基数返还	232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113	
增值税税收返还	672	
消费税税收返还	2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1,715	
其他返还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155,739	
体制补助		
均衡性转移支付	52,066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28,117	
结算补助	117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1,366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4,492	
固定数额补助	15,753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2,50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12,399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外交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41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8,691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13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6,114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829	

2023 年台前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6 续)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58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6,77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54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6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	11,960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	150	
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三、专项转移支付	2,393	
一般公共服务	20	
国防		
公共安全		
教育		
科学技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卫生健康	109	
节能环保	870	
城乡社区		
农林水	1,394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商业服务业等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住房保障		
粮油物资储备		
其他专项		

2023 年开发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7)

单位: 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合 计	22,784	
一、税收返还	5,611	
所得税基数返还	71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59	
增值税税收返还	172	
消费税税收返还	5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4,565	
其他返还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16,659	
体制补助		
均衡性转移支付	4,13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结算补助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固定数额补助	5,453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外交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30	

2023 年开发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7 续)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84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2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	5,926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	882	
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三、专项转移支付	514	
一般公共服务		
国防		
公共安全		
教育		
科学技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卫生健康		
节能环保	404	
城乡社区		
农林水	110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商业服务业等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住房保障		
粮油物资储备		
其他专项		

2023 年工业园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8)

单位: 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合 计	11,564	
一、税收返还	173	
所得税基数返还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增值税税收返还	37	
消费税税收返还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136	
其他返还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11,331	
体制补助		
均衡性转移支付	1,055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结算补助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固定数额补助	3,896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外交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	

2023 年工业园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8 续)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	6,368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		
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三、专项转移支付	60	
一般公共服务		
国防		
公共安全		
教育		
科学技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卫生健康		
节能环保	60	
城乡社区		
农林水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商业服务业等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住房保障		
粮油物资储备		
其他专项		

2023 年示范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9)

单位: 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合 计	10,139	
一、税收返还	49	
所得税基数返还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37	
增值税税收返还	12	
消费税税收返还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其他返还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10,052	
体制补助		
均衡性转移支付	1,241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结算补助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固定数额补助	7,174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外交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023 年示范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9 续)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	1,637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		
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三、专项转移支付	38	
一般公共服务		
国防		
公共安全		
教育		
科学技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卫生健康		
节能环保	38	
城乡社区		
农林水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商业服务业等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住房保障		
粮油物资储备		
其他专项		

转移支付说明

1. **均衡性转移支付。**为缩小省以下地区间财力差距，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设立均衡性转移支付。具体分配办法：一是支持县区将调资政策落实到位；二是积极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结合县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规模和人口、面积、学生数、粮食产量等客观因素测算标准财政收支，对标准财政收支差额给予补助；三是适当安排阶段性财力补助。

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为提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水平，切实增强基层政府“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能力，设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具体分配办法：分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基本民生支出三部分，按照保障对象数量和保障标准测算各县区承担的基本支出需求，对各县区可统筹财力达不到基本支出需求的缺口部分给予足额补助。

3.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对象包括：经国务院批准的资源枯竭城市，独立工矿区和采煤沉陷区。补助资金采用因素法分配，其中：对资源枯竭城市的补助按照非农人口占比、人均财力、资源枯竭程度等因素分配，补助期满后实行退坡补助，主要用于解决本

地因资源开发产生的社保欠账、环境保护、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棚户区改造等历史遗留问题。

4.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为调动地方政府抓好粮食生产的积极性，促进粮食产业发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中央财政设立产粮大县奖励专项资金。专项资金采用因素法分配，分配因素包括粮食商品量、产量、播种面积、绩效评价结果等。

5.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为引导地方政府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改善民生，2008年起设立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由市县重点用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维护国家生态安全，增强重点生态功能区所在地政府的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

6.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补助对象为对中国革命做出重大贡献、经济社会发展相对落后、财政较为困难的革命老区县。具体选取老区乡镇个数、老区乡镇人口数以及对革命事业贡献程度、贫困程度等因素测算分配。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加强革命老区专门事务工作和改善革命老区民生两个方面，其中革命老区专门事务包括革命遗址保护、革命纪念馆、烈士陵园维护和改造、老红军和军烈属活动场所建设等革命老区专门事务以及乡村道路、饮水安全等设施建设维护和教育、文化、社会保障、卫生等民生事务。

7.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重点支持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培育和壮大欠发达地区特色优势产业，促进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稳定就业，支持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等。

8.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为进一步提高各级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能力和水平，中央将教育领域中与学生直接相关的8项主要基本公共服务事项明确为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主要用于义务教育阶段的公用经费保障、免费提供教科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和贫困地区学生营养膳食补助；高中阶段的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补助、普通高中教育国家助学金和普通高中教育免学杂费补助。资金按照中央制定的补助标准，根据在校生人数或享受资助政策的人数据实拨付。

9.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根据《科技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国办发〔2019〕26号），中央将“地方科研机构改革和发展建设”由中央与地方共同事权调整为地方财政事权，将“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财政负担资金”由地方事权调整为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按照《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部转移支付资金等预算管理规定，中央引

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列为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支持方向为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科技创新基地建设、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等四个方向，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由财政部、科技部按照因素法测算确定各省额度，由各省自主确定项目，并报科技部、财政部备案。采用因素法和项目法分配。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为进一步提高各级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能力和水平，中央将社会保障和就业领域中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困难群众救助、优抚对象补助、就业补助、退役安置7项主要公共服务事项明确为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移支付资金作为省级统筹基金，拨入省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由省级按规定统一调度使用。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困难群众救助、优抚对象补助、就业补助转移支付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分配因素主要包括保障对象人数、财政补助标准、财力困难程度等。

11.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主要用于公共卫生、医疗保障、计划生育、能力建设四个方面的医疗卫生领域事项。资金按照因素法分配，其中：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婚前保健、艾滋病防治一线医务人员救治补助、计划生育扶

助制度等分配因素包括常住人口数量、人均经费标准、财力状况、绩效评价情况和分档分担比例；医疗救助、卫生健康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等分配因素包括工作任务量、绩效考核情况、财力状况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分配因素包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财政补助标准、分档分担比例等。

12.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为保障交通基础设施养护和建设等需要，逐步推进各地交通均衡发展，中央设立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将下达的“六费”收入返还资金分别核定为省级基数和市县基数。中央补助的增量资金按相同比例分别分配到省级和市县。补助市县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征稽机构人员和运营经费、干线公路及小修保养、原由“六费”安排的交通基础设施养护和建设等支出。

13.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主要用于支持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住房租赁市场发展。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资金、老旧小区改造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按照各地区年度租赁补贴户数、城市棚户区改造套数、老旧小区改造户数、概算投资额、绩效评价结果等因素以及相应权重，结合财政困难程度进行分配。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资金，采取竞争性评审方式分配。

14. 专项转移支付。指上级政府为实现特定政策目标补

助给下级政府的专项支出，下级政府应当按照上级政府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设立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有明确的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作为依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资金需求、资金用途、主管部门和职责分工；有明确的实施期限；不属于市场竞争机制能够有效调节的事项。